

得  
勝  
之  
路

馬雅各  
陳崇桂  
譯著

上海  
基督教  
聖書會  
印行

No. 218

221.0  
馬

冊

16027

# 得勝之路

漢口 上海  
督聖教書會印行



## THE WAY TO VICT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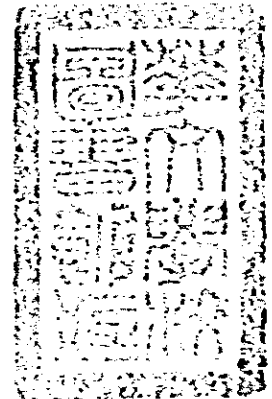
---

This translation of J. H. McConkey's book *The Way to Victory* goes forth with much prayer that the dear Chinese Christians, into whose hands it may come, may be enabled to understand, and enter into the glorious Liberty our Blessed Lord desires us to have, by "Reckoning ourselves to be Dead indeed unto sin but alive unto God Through Jesus Christ our Lord."

The work of translation and revising the proof sheets, has been kindly done by Rev. Marcus Cheng, Hunan Bible Institute, Chang Sha, Hunan.

"The entrance of thy word giveth light. It giveth understanding to the simple."

E. J. LENNOX,  
Kuling.



18/7/34 Translated by Rev. V. C. C. C.

# 得勝之路

美國馬雅各著  
中國陳崇桂述

## 第一章 死之路 耶穌基督的死勝過罪的權勢

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着呢？

羅馬六章二節

一個信主的人，要出遠門，早晨天未亮的時候，就起身趕路；他經過院子，走出大門，上到路上，黑地裏走了一陣，辨不出方向，才覺得自己是迷了路。天還是那麼黑，任他怎樣摸索，還是找不着路。正當那時，東方發了一線白，他放眼定睛看透了黑霧之外，才看見在遠處有一根電線桿子。那桿子上又橫着一根木頭，正是一個十字架，那十字架就成了他黑暗中的指路碑。他認識那電線桿子向來是立在大路交岔的口上，那大路就一直領導他到城裏的火車站。他既然看見了那十字架，就不慌不忙的朝着那方向走到了電線桿子前，就上了正路，達到了他的目的地。幸虧那十字架引導他出黑暗，進入光明。

現在我們展開羅馬人書第七章，在那裏我們看見一幕悲劇，就是一個人和容易纏累他的罪，努力奮鬥的悲劇。那一章描寫那個人怎樣羨慕追求要脫離在他心內罪惡的壓迫，他恨罪，他愛神的律法。那律法是屬靈的，聖潔的，他也願意遵行；那曉得等到他實行的時候，在他裏面另有個律，他稱這個律爲肉體，牠起來反對，不願意服從神的聖潔律法，也是不能服從。他越奮鬥，那壓迫越緊；雖然按着他裏面的人，他是喜歡神的律，但是他肢體中另有的那個律，把他擄去，附屬肢體中犯罪和死的律，最後他喪氣失望了。他在痛苦煩悶之中，呼叫說：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即刻就有個清楚的答覆說：感謝神，靠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這個人在黑暗之中，如同剛才所說的那位失迷道路的人，看見了十字架一般。他看見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他看見了得勝罪惡的道路，就是神自己的道路，就是耶穌基督十字架的道路，也就是死亡的道路。

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

羅六章  
二節

神立的根基深，得勝罪惡的根基，他立在死亡的深處，聖靈教訓我們信徒得勝罪惡的方法，開宗明義的一句話，又簡捷又剛強說：「在罪上死了」。這就是得勝生活的基礎，一切的道理，都是建築在這上面。在本章前十節書內，就接連用了三次；（二節，十節，十一節，）第二節論到我們，他說：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着呢？第十節論到基督，他說：他死是向罪死了。第十一節論到我們，他又說：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人的道理講論勝罪之法，開頭就說潔淨，但是神開頭就說他的死，就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死。我們與他聯合，與他同死，就同有他死的能力。論到得勝罪惡的事，神從那裏起頭，讓我們也從那裏起頭，那麼我們就不致於走了錯路。神是以我們已經引用的那句話起頭，就是「向罪死了」，開頭就請注意，論到死有三四條偉大的真理，是論到得勝罪惡教訓的綱領。羅馬人書第六章是講論得勝生活關鍵的一章，這三四條真理，都記在這一章之內，第一條真理就是：

耶穌基督不只爲罪死了，他也是向罪死了。聖經將這事講得清清楚楚。

第十節說：

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這話怎講？我們先取個譬喻，假若有某人犯了刑事的大罪，他被捉拿被審問，定了罪狀，判決死刑，有一天期限到了，把他拿出去執行死刑，他犯了死罪，受了相當的死刑。假若有甚麼奇妙的能力，叫這個已經死了的罪犯，忽然從死裏復活，又在人中間出現；地方上有什麼權柄和律法，再來拘禁他？刑罰他？從前他犯的罪，已經在他本身上付了相當的代價，豈可再刑罰他呢？無論甚麼律師，或是法官，都不能再加刑罰，到他身上，他是已經按着律法受過死刑的人，他現在向律法算是死了，律法再沒有權勢管他，他不再在律法以下。前約兩千年，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死了！這死就表明他也是到了罪惡的權勢之下；這並不是說他犯過罪，他是聖潔，全然沒有罪的。但是「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爲我們的罪，他受了死，所以說他到了罪惡的權勢之下。而且只是論

到死，他死之後，神行了神蹟，叫他從死裏復活。既然如此，死了，罪惡的權勢就已經被打倒了；那管轄他的惟一權勢，已經停止了。好像我們剛才所說的譬喻，那個人向律法他算是死了。所以論到基督，聖經說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死就是代表管轄他的權勢，那個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

### 第二條真理就是：

每個信徒受洗，是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死，就是向罪死了。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第三節

現在我們就漸漸明白向罪死了的意思，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着呢？「向罪死了」這四個字應用在我們身上，到底是甚麼意思呢？原來這不是講我們按字面說真的死了，乃是主耶穌死了，按字面說他真是死了，他的靈離開他的身體，到又一個地方去。但是論到我們信徒的「死了」，却不是這個意思，因為我們現在還是活着的，還是走路作工，照字面講，當



然沒有死，只是保羅受聖靈感動說：「我們在罪上死了」。這「死了」究竟指着什麼呢？只注意他自己怎麼答覆，他說：「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

保羅的意思，不是我們按字面說是死了，乃是照他的解釋，我們受洗歸入基督的死。『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哥前一章三十節因為我們在基督

耶穌裏的人，這樣與基督聯合，雖然是活着，主耶穌基督的死的能力的功效，就成爲我們的。所以保羅說：我們是向罪死了，可見不是指着我們自己的死，乃是指着我們因與基督聯合，而有他的死。這個分別非常要緊，因爲有人誤解說：我們向罪死了，就是再不能響應罪，再不能犯罪的意思。他們說，就好像肢體麻痺了，不知痛癢一般；但是我們要知道，保羅不是這麼樣講的。我們只根據那第三節的解釋，又清楚，又確定，就要免除許多錯誤和混淆。

第三條真理就是：

每個信徒受了命令，要藉着耶穌基督，向罪看自己是死的。

「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却當看自己是活的」。第十節 神的兒女們，似乎忽略了這個緊要的命令，「向罪看自己是死的」。這個命令，正如「不可偷竊」一樣的緊要，姑不論你承認與否，你現在已經向罪是死的；因為神已經把你與基督聯合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姑不論你承認與否，你是在基督耶穌裏；就這個立場看，一切的基督徒向罪都是死了，這是確定的事實。請聽保羅的質問：「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着呢？」一切的信徒，都在其內。他宣佈說，我們凡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都是受洗歸入他的死，正如神把你的罪，歸於基督的身上，是一個事實。神把你受洗歸入基督的死，照樣也是一個事實。不信後一個事實，同不信前一個事實，都是同樣的不信。許多人不信這個事實，也是因為他們誤會了「死」字的意思，把牠當作「不響應」「不能犯罪」的意思，好像半身不遂，肢體麻痺了，不知痛癢一般。正當的解釋，「我們向罪

死』，就是與基督聯合。這就是他的死，成了我們的死；所以我們要站立在神的聖經上，根據神的言語，看我們自己是死的。因為神說我們是死的，不管我們信與不信，覺得或不覺得，事實總是那樣。我們向罪已經是死的，讓我們也看自己是死的，好像神對我們說，『藉着我的兒子，你們真是死了，現在你們看自己算自己也真是死了』。

這個「看」字，是商人算賬的名詞，藉着你的主耶穌基督向罪算你自己是死的，好像人在銀行裏存款，對銀行說：將這筆款歸入我的賬上。照樣你要將主耶穌基督的死，歸入你的賬上，算是你的。神會將基督爲罪的死，歸入你的賬上，因此他鈎銷了你的罪債，赦免了你的罪。現在神也照樣命令你要將基督向罪的死，也歸入你個人的賬上，那麼你就把耶穌基督向罪的死，算爲你自己的死，向罪看你自己是死的。

再者向罪看你自己是死的意思，並不是說罪在你裏面死了。神的聖經，許我們說罪在我們裏面已經死了麼？答：不許。羅馬人書第六章絕對沒有這

麼說，這一章神講論在十字架上已經成就得勝罪惡的工作，這就已經是最偉大最堅決最高度的地位了；却沒有說：『看在你裏面的罪是死的』，只說『向罪看你自己是死的』。

所以莫看罪是一個主義，在你裏面已經滅絕，乃是看罪是一個主人，牠的權勢已經打倒。

這個驚人的事實，是我們應當特別注意的，羅馬人書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神講論得勝罪惡算是到了最高的程度。以前所講的，歸宿到這裏來，以後所講的，從這裏闡發去。這裏所講的，可說是對於戰勝罪惡的整個問題，神的圓滿的最後的澈底的解釋。請注意這件特出的事實，這三章一共有八十七節，專門講論得勝罪惡的問題，却沒有一次提到『洗淨』，也沒有一次提到勝過罪惡是由洗淨而來。那理由是很明顯的，神對於罪身的治法，不是洗淨，乃是釘死；不是用肥皂，乃是用十字架；不是本性無罪，乃是行爲聖潔。這三章書全然一字不提到洗淨罪惡，只這一點，就够叫那『一切對於得

勝罪惡說，是罪惡根性滅絕的講論』，不能成立。

不但如此，羅馬人書第六章，凡描寫失敗，都是罪惡奴僕的景況；凡描寫得勝，都是說脫離轄制壓迫；只把這一章存着這個意思念一遍，就可以看出來。

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第六節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

第十節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

第十節

從前雖然作罪的奴僕

第十節

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

第十節

作了神的奴僕

第十節

這樣看來『向罪死了』決不是罪在你們裏面死了的意思，也不是你們以後不響應罪，不能犯罪的意思，他的意思是甚麼呢？乃是那人既然死了，從死復活，律法在他身上的權勢就打倒了。正如耶穌基督死了，又從死復活，死

的權勢在他身上就打倒了一般。所以你與基督耶穌在他的死裏聯合，罪的權勢在你身上也打倒了。現在你可以對罪說：「我仍然覺得你在我裏面，我也知道你的試誘迷惑，但是我全心相信你在我身上的權勢卻打倒了。因為神在基督耶穌裏爲我所成就的，已經打倒了罪的權勢」。我這麼相信，我在基督裏的新生命，榮耀的得勝，就因此起頭。

你起頭這麼承認，你就起頭這麼實現。

實現什麼？答：基督死的能力，（不是我們的死）就打破罪的權勢，因為他死了，「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因為我們與他聯合，「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了」。雖然罪還在你們裏面。並不是因為我們看自己是死的，才將這成爲事實；乃是我們與他聯合，已經是事實。我們承認這個事實，不過是使我們起頭，將這事實實現而已。這個事實，在基督裏已經是真的，我們應當看作是眞的，算爲是真的，我們這麼看，這麼算的時候，這事實就起頭，實現在我們身上。所以說：當我們這麼看，這麼算，這事實就這麼實現。這一個看法，

算法，並不是幻想空夢，這乃是依賴一個事實。那個事實，就是你我雖然活着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死，當我們起頭這麼算的時候，我們就起頭這麼實現。

信仰好似伸腳踏一個空洞，終於踏到腳下一座磐石中。現在讓我們注意還有一個重要的事實，就是：

要記得，不是懂得『看自己是死的』，乃是要實行，纔能叫我們得勝。

我們並不懂得贖罪的奧秘，但是只要我們信耶穌基督，就能接受那福氣。我們也不懂得基督住在我們裏面的奧秘。保羅說：這奧秘連古時的先知也不知道，然而我們一接受耶穌基督，他就成爲我們所有的，這是人生極大的榮耀。歌西一章二十七節我們也不懂得做神兒子的奧秘，但是我們一信耶穌基督，我們就成爲神的兒女，神的後嗣，所以我們要注意這重要的事實。藉着基督向罪看自己是死的，這個真理，實現在我們個人身上，不是在乎我們懂得這個奧秘，乃是在乎我們實行這個奧秘。神既然命令我們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向

神藉着耶穌基督看自己是活的，這個真理，成爲我們生活的經驗，不是在乎我們懂得這個奧秘，乃是在乎我們服從這命令。

我再說，這是神的命令，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我們若要知道牠的能力，必須要服從神的命令。我們不可把那當作一種抽象的道理，乃是當作神定的事實。這是神放在我們手中的兵器，要我們用這兵器去戰勝罪惡，有兵器而不用，何貴乎有？總要記得這是神的命令，說：向罪藉着耶穌基督，當看自己是死的。命令是不可不服從的，藉着服從的信心，才能開放神的大能，泉源滾滾而出，才能將神的大能成爲你生活的力量，你的生活若充滿了神的這種大能，那剛強偉大就不可限量。你說我怎麼服從呢？我怎麼用這兵器呢？這也簡單容易，當試誘罪惡環繞攻擊你的時候，不管你的感情那時覺得如何，你只對罪說：「根據神清楚明白的言語，我藉着耶穌基督向罪看自己是死的。我雖然覺得罪仍然在我裏面，罪卻再不能作我的主，正如死不能再作基督的主一般。」就是這樣相信神的言語，藉着這信心，你就能看見神開



放極大的能力，進入你的生活之中。因為出於神的言語，沒有不帶能力的。就是這樣服從偉大常勝的神，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向罪看你自己是死的這個真理，就成為神放在你手中的大能的兵器，用這在試探之中，抵抗那攻擊你的仇敵，你就靠着大能的主，常常得勝。

你。只。要。信。你。是。藉。着。耶。穌。基。督。脫。離。了。罪，這信心就叫你得勝。

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

六章  
七節

「脫離」兩個字原文是開除了，辭退了；離開了，脫離了，關係信徒與罪也是這樣。罪已經在我們的主身上，做到了盡頭，將我主釘死了。我主既從死裏復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信徒既與主聯合，與他同死，罪因此就再不能作他的主了。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好像已經開除了的僕人，已經與主人脫離了關係，主人豈能再作他的主呢？主人豈能再吩咐他服事呢？這樣我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已經脫離了的。

你藉着耶穌基督所得的釋放，你只要要求實現，你就得勝。

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

六章二  
十二節

當美國的總統林肯將釋放黑奴的命令簽了名蓋了印，那命令即刻就有效力，全國的黑奴就得了釋放。姑無論黑奴相信不相信；姑無論黑奴遵行不遵行；姑無論黑奴內面的思想，外面的行動改變不改變，總統的命令已經發出，他們黑奴就得了釋放。這是歷史的事實，不能因為人的不信，因為人不遵行，就取消這釋放的事實。照樣當神的兒子在那殘忍的十字架上大聲呼叫說「成了」，那時候凡信他的人，在他裏面就得了釋放。無論你信不信，無論內裏的思想，外面的行爲，改變不改變，無論你知道不知道這個釋放，然而事實是已經成就了。主耶穌已經釋放你，再不作罪的奴僕，這是一件事實，至於在你身上實現釋放，得享自由，那又是一件事。美國若有一個黑人，仍然爲奴僕，在他身上沒有實現自由，這個人是有福不會享；然而他的爲奴，並不改變總統已經釋放黑奴的事實。照樣不能因爲我們信徒身上沒有實在經驗自由，就懷疑主耶穌未必釋放了我們。釋放是主的事，全然不在你我的態度

感情經驗如何，你就是不信，也不能取消救主釋放了你的事實。你就是信，也並不使救主釋放你的事實更加堅固，爲甚麼呢？因爲釋放不釋放，是救主的事，不是你的事。不過你信或是不信，那就全然決定實現不實現這釋放。在你自己的生活上行爲上。我再說你信不信，毫不影響那釋放的事實，因爲那事實是神那一方面所成就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爲罪身的形狀，作了贖罪祭，在肉體中定了罪案。四羅八章神已將這釋放的命令，簽了名，蓋了印，他的兒子曾宣佈說，「成了」。你我要相信，要憑着這釋放的命令，要求實現你我個人的自由。

所以基督徒得勝的秘訣第一步，就是將脚步站立在信靠的地位上，起初看你自己，算你自己，藉着耶穌基督向罪是死的。這種看法，算法，也要明白，不是說罪在你裏面死了，乃是說罪的權勢被主耶穌打倒了。好像你對罪說：「我雖然覺得你在我裏面，仍然誘惑我，但是我不許你再作我的主」。無論甚麼時候，罪來攻擊你，你就用這堅決的信仰的態度對付牠；不久你在

本身經驗上，就覺得這樣的信心，何等有力量，在你身上實現得勝，你就要發見基督的十字架，確實是已經為你打倒了罪惡的權勢，正如已經為你洗去了罪惡的虧欠一般。那末在你身上才實現了『死之路』，就是我們有福的主的死，已經打破了罪惡權勢，使你靠他得勝。你經過了這一關，就往前追求，再進一步，到『生之路』，使你還戰勝罪的律。

## 第二章 生之路 耶穌基督的生，勝過罪的律。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  
羅馬八章二節

神察看神的子民的心，看見從首先的亞當，遺留下來的生命，在我們心中。那生命是污穢的，傳染了罪惡的。我們每天奮鬥與罪惡戰爭，屢次失敗，屢次跌倒，我們所願意的善反不作，我們所不願意的惡倒去作。末了我們灰心喪氣了，在痛苦之中，嘆息說：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呢？正當那時，神的拯救來了，他以慈悲的眼睛看顧我們，好像對我們說：『我要放一

種新生命在我兒女的心裏，我要將我兒子耶穌裏面所有的生命的靈，放在你們裏面。那在基督耶穌裏的生命聖靈的律，要釋放你們脫離罪和死的律』。

你們既爲兒子，神就差他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

加拉太四章六節

這樣看來，保羅得勝的秘訣，他那受聖靈充滿奇妙勝利的生活，那秘訣在他自己所說的一句話內都顯出來，這一句就是

基督在我裏面活着。

那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有時候教習遇見一個蠢學生，百般的方法教他，總教不進去。我們說那蠢學生的心，好像石頭鑽也鑽不開。教習有時焦急對學生說：『我恨不得能夠進入你的心，住在你心裏』。人所不能行的，神却能。神要我們生活，像他的兒子耶穌，耶穌怎樣得勝，要我們也照樣得勝。然而我們人，如同那個蠢學生一般，不是教訓教育教得好的。神真的差他兒子的靈，進入我們的心，住在我們裏面。神要我們生活像基督，就叫基督自己住在我們心裏，那

就是保羅的秘訣。他說基督在我裏面活着，我現在活着，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所以基督在我們裏面，是我們的生命。那位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成爲我們生命的律，那樣就是釋放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我們若順從聖靈生活，不順從肉體生活，律法的義就成就在我們身上。

那位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是我們的聖潔。

現代的醫學，有輸血的方法，就是病人的血太少，奄奄一息的時候，若是把某康健的人的血，輸於那病人；就是把康健人的血管剖開，與病人的血管連接，那麼樣將康健人的血輸給他，有時能救人性命，轉危爲安。不過這輸血之法，有一個最緊要的條件，就是先要試驗；將要輸血的好人，血中必定沒有污穢傳染，不然，污穢的血，不但不能幫助病人，反倒更加危險，甚至害人性命。所以輸血的人必須清潔康健。從這個譬喻，使我們更懂得主耶穌的禱告說，我爲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爲聖。約十七章十九節他爲甚麼分別自己爲聖呢？因爲他要進入我們裏面，住在我們裏面，將他自己的生命生活出來。

他若要使我們因真理成爲聖潔，那末那將要傳給我們他自己的生命，非先聖潔不可。他那無瑕疵聖潔豐富的生命，供給我們的需用，他是末後的亞當，他所遺留下來給我們的生命，與首先的亞當，就大有分別。主耶穌自己住在我們裏面，是我們的聖潔。

這是論到得勝一個最偉大的真理，信徒本來的根性，是不聖潔的；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才是我們的聖潔。惟有他是我們的聖潔，神召我們，要我們行爲聖潔，但不是我們自己是聖潔，乃是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是聖潔的。他的聖潔，成爲我們所有的聖潔，我們現在是聖潔的，因爲那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是聖潔的。

### 那住在我們裏面的基督是我們的能力

律是甚麼？律就是一種規定的律法，宇宙一切，都是常常遵照那律法進行的。譬如無論甚麼東西，總是下墜，因爲有個地心律。地心有吸力，常常吸引東西下墜，一塊石，一片鐵，總是往地下墜落，因爲這是地心律。但是

若是我伸出有力量的手，把那塊石或一片鐵用手抵住，牠們就不往下墜，爲什麼呢？因爲我手的能力，勝過了地心的吸力。這塊石，這片鐵，自己不能勝過地心律，只好下墜，然而我的手卻能釋放牠們，叫牠們脫離地心律。照樣我們是亞當的子孫，都承受了罪和死的律，人人都有罪，人人都要死，因爲人人都在罪和死的律之下，受這律的轄制。無論人怎麼奮鬥掙扎，卻不能打破罪的權勢，但是神賜我們又一個律，就是生命和聖靈的律。我們自己本身所不能行的，那在基督耶穌裏的新生命，要爲我們成就，好像石頭和鐵所不能行的，我伸出手來抵住他；照樣，那「賜生命和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所以主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這就是五旬節的先兆。門徒受了聖靈，就有新生命，新能力，叫他們得勝罪惡的能力。

但是我們怎麼取用那住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聖潔和能力呢？我們怎樣取用他？將他的得勝，實現在我們的生命之中？保羅是否還有別的秘訣，是



我們必須要學的，好像他已經學會了的？他確實還有一個秘訣。一個極奇妙而又簡單的秘訣，我們已經學會一個，就是基督在我們裏面活着，現在要再學一個秘訣，就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這裏他不是講因信得救的問題，乃是講因信生活，就是信靠住在他裏面的基督而生活。那就是我們所追求的秘訣，保羅那種奇妙的生活，據他自己說，是因信而生活。這個信是甚麼呢？因信得救之外，還要加上甚麼信心麼？這種信心是甚麼特色？甚麼記號？我們要知道，以致我們也可以進到這種信心的裏面。

這個信心是相信神所說的言語

這個信心是信從神的命令

這個信心是取用神的生命

信心是相信神的言語

這話怎講？這是甚麼信心？說出來也極簡單？這個信心就是把神所說的話當作真實的。神怎麼說，我就怎麼信，神說：活的基督，是住在每個神的

兒女心內。神既然這麼說了，我就相信事實是這樣；論到神的兒女，神真有這樣的宣言嗎？答確實有。聖靈藉着寫聖經的屢次宣佈這個偉大的真理，讓我們聽幾個：歌羅西一章二十七節，保羅說：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以弗所三章十七節他又說：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加拉太二章二十節他又說：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約翰十七章二十三節主耶穌說：我在他們裏面。你在我裏面，還有一處最清楚最值得注意的，就是哥林多後書十三章五節，那裏保羅勸我們要自己省察自己，到底是省察什麼？是省察工作麼？行爲麼？聖潔的生活麼？不是。因爲這一切乃是基督住在裏面之後的結果，並不是基督住在裏面以先的條件。我們所要省察的是：「有信心沒有」？那就是說你我省察自己是否信了耶穌，是否因信耶穌基督得了救。既然如此，豈不知你們若不是可棄絕的，就有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嗎？基督耶穌在我們裏面惟一的條件，就是信心。就是我們信靠那愛我們，爲我們捨己的耶穌。若是這樣信了，活的基督就住在我們裏

面。或有人問，照這麼說：我們相信神的言語，說活的基督住在我們裏面；與我們從前相信神的言語，說我們的罪歸到耶穌身上，豈不是一樣的麼？恰恰是一樣。那正是神要他的每個兒女所相信的。你從前怎麼信神的言語，因而罪得赦免，你現在照樣相信神的言語，因而有基督活在你裏面。這個偉大的真理，你若承認，就會實現。

人生有好多東西是可有可無，不關係我的生存；譬如棹子，椅子，書籍，圖畫，雖然很要緊，沒有這些我還能活着。但是有一件東西看不見，摸不着，卻是不可少的，有他則生，無他則死，那是什麼？就是空氣。我承認有空氣，我開鼻孔開肺接受空氣？我承認有空氣，這空氣也實現在我的裏面。照樣我打開我的心門，接受基督耶穌住在我心內，我雖然不覺得基督住在我裏面，然而我相信，因為神的言語是這麼說的，我就要這麼信。保羅怎麼說呢？他說：「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注意這裏沒有說因你們的感情，因你們覺得，因你們的快樂；不是的。乃是說因你們的信，住在

你們心裏。感情快樂是基督住在裏面之後的結果，不是住在裏面以先的條件。仁愛，平安，喜樂，都是基督住在裏面所結的果子。保羅說：「我知道」，他知道什麼？或問他知道誰？他說：「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從前有一個人爲這個問題，追求明白，基督的信息給他是這麼說：「你生活好像我住在你裏面，你就會知道我真是住在你裏面」。古時有位修道士，他常覺得神與他同在；他生活好像神常在他左右。他告訴我們，他的秘訣就是：常常練習在神面前生活；他既然常這麼練習，久而久之，就常覺得是在神面前。這些不同的說法，意思還是那一個偉大的真理。總要接受神的宣言說：活的基督是住在你裏面。相信這宣言，因爲是神說的相信；這是真的，因爲神說是真的。你若開始這麼相信，這個經驗也就會這麼實現。這個信心，就是相信神所說的言語。許多基督徒所缺少的，就是接受這真理，將這真理實現在他們生活之中。這樣的信心，就是信基督住在你心裏，要在你身上起革命。你覺得他活在你裏面，就要澈底改革你的生活，是保羅信基督住在你心內的

第一方面。現在我們看第二方面：

### 這個信心是信從神的命令

保羅愛稱他自己是耶穌基督的奴僕，保羅原文的字，比僕人更重，乃是說：「耶穌基督受捆綁的奴僕保羅」。他那個人信耶穌基督，信到了極處，肯將他自己，他的生命，他的一切，都屈服在耶穌腳前，遵行主的意思；那或者是你的信仰，信基督住在心內失敗的一點。你的難處，或者不是不讓基督進來，乃是不讓基督出去，那就是說你信靠他信的不夠，還不肯將你的生命，以及一切交托他保守，還沒有屈服他，讓他藉着你行出他的偉大計劃，叫你爲他作工，或是爲他受苦，照着他在創立世界以前爲你所預定的美好的旨意。以弗所二章十節譬如火車輪船那鍋爐裏的水汽，能力任他怎麼大，若是沒有機器屈服牠，任牠使用；那麼大的能力也就不能顯出來。照樣，你的信心，若是不服從神的命令，不屈服給他，那住在你裏面的基督，他的生命能力，也無法彰顯出來。所以說這個信心，是信從神的命令。基督說，信我的人就如

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但是那得勝的和能力的江河，你若不有服從神命令的信心也流不出來。所以保羅說：「我現在活着是因信而活」。這個信心不只是依靠住在裏面的基督，並且是將生命屈服給他，我們若不肯將我們的生命獻給他，服從他，他得勝的生命和能力就決不能充分的流出來。

### 末了的話，這個信心，是取用神的生命。

主耶穌曾問門徒，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時麼？這個問題是什麼意思？這就是顯明主耶穌生活，是每個小時取用他父的生命，所以他說「我因父活着」。約翰六章五十七節正如此基督是那麽每時每刻倚靠神生活。保羅說：「我因信基督而活」。他學會了那得勝的秘訣，那秘訣就是每時每刻倚靠那住在裏面的基督而活。他真是取用基督的生命，爲他的生命。所以他說，我們從今以後，不憑着外貌認基督；哥後五章十六節乃是因信生活，就是信靠那常住在他心裏的基督。基督復活的生命，就是我們每時每刻的生命。這就是信徒得勝的秘訣。這個秘訣，

叫我們在基督裏行事爲人，住在他裏面，從他豐滿裏取用我們的能力，引導，光明，仁愛，力量。總之，我們生活每分每秒鐘需要什麼，都從他的豐滿裏取用，正如他因父活着，他要我們因他活着。凡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律法的義就在他們裏面成就了。這種一步一步的生活，天天倚靠，時時倚靠的生活，隨時需要隨時取用主的生命的生活，是我們每個信徒必須要學會的得勝的秘訣。仗着他的仁愛溫柔 and 忍耐恩慈，我們從他學，他肯耐煩的教。從前他的門徒屢次敗而復勝，跌而復起，漸漸的學會了。那住在他們裏面的基督，也是住在我們裏面，我們也照樣能學會得勝的秘訣。

### 第三章 獻身之路 戰勝罪惡的選擇

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

羅馬十二章一節

釋放的工作是屬神的；是神將我們與耶穌基督聯合，與他同死，因而同有他死的能力；是神賜給我們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是神使我們在基督耶穌裏藉着與他聯合，得以勝過罪惡，我們

得勝，如同我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這樣看來，在信徒一方面就沒有事做麼？得勝全然是被動的麼？得勝不過是接受在基督耶穌裏的真理麼？不然！不然！得勝的真理，不但要信，也連帶着服從；不但要信，也連帶着行。那就是說我們信神釋放我們，這個信仰，少不得立大志，發大願，絕對服從，若是要得勝在我們的生活上實現的話；奴僕除非脫離舊主人，屈服新主人，釋放的事就不能實現在他身上；信徒亦然，我們要脫離舊主人，服從一位新主人，這個脫舊從新的事，須要我們本人實行，這也是神在聖經上清清楚楚所命令我們的。神的言語，對於這是非常清楚的。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馬六章十三節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麼？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羅馬六章十六節

這就是獻身的真理，獻身的問題，獻身就是神的旨意與人的志意相交之



處。「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爲聖潔」。帖前四章三節神雖然有這旨意，但是信徒自己的志意必須與神的旨意合作，纔能實現。神召我們，要我們獻上身體給他當作活祭。神要改換我們的心腸，改變我們的生活，從前怎樣獻身作罪的器具，現在照樣將自己獻給神作義的器具，聖的器具。這件大事在乎聖徒選擇，神甚至於求我們選擇，然而神却不勉強我們選擇，舊約的命令是說：「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神」。約亞二十四章十五節新約與那相配的命令，就是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舊約利未記第一章，說明怎樣獻燔祭，幫助我們更明白怎樣獻身，我們一一研究於左：

### 第一燔祭是獻給主

在你一方面是無條件的獻身給神，至於安排你做甚麼事，到甚麼地方，在什麼時候，那是神一方面的事，隨神規定。馬其頓人的辦法不錯，「他們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哥後八章五節他們先解決了獻身的问题，然後神指示他們當行的旨意。有一位信徒問一位牧師說：請你只用一

句話簡單容易的告訴我獻身的意義。那牧師手拿着一張白紙回答他說：「獻身就是你在這紙下面簽名蓋章，然後隨神在這紙上寫出他給你的命令」。總而言之，就是不先講條件，服從神，願意神所願意你怎樣絕對的服從。

### 燔祭是將所有上好的獻上

神的兒子，他是愛我，爲我捨己。

加拉太二章二十節

他愛我們，既然是捨了他自己

給我們，我們若愛他，也必須照樣獻上我們自己給他，少了一點是不能給他滿意的，譬如爲妻子的，丈夫的房屋，田產，金錢，不穀使她滿意，非她丈夫自己不可。爲丈夫的，妻子的陪嫁無論怎樣多，金子，銀子，衣服，首飾，不穀使他滿意，必須得着她自己。神所定的夫婦，人道之大倫，是在乎彼此獻上自己的生命。保羅說：夫婦成爲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是指着基督和教會說的。耶穌基督與信徒成立那密切的關係，他捨了自己給我們，也要我們獻上自己給他。惟能這樣，我們才能知道他的愛何等深！他的平安能力何等大！我們對於這樣的關係聯合，豈可退縮不前，狐疑不定？想一想主

耶穌基督從他的榮耀裏往下看我們，他曾那末愛我們，捨了自己給我們；然而我們不敢信靠他，獻上自己給他。主真是詫異我們的不信，而且我們的損失也是不可限量的。最可惜的，是我們受了這大損失，自己却不知道。

### 燔祭是贖罪的祭

贖罪祭爲贖罪，人都懂得。主耶穌爲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但是燔祭一面是預表基督獻上他自己爲我們，一面也是表明信徒自己獻身，難道主耶穌還需要贖罪嗎？主耶穌當然不需要，我們卻需要。就是獻身，同時也需要贖罪。這個思想，是從一個朋友的信函中得來的；著者與這個朋友是在大學同級，畢業之後，天各一方，過了十五年，他寫封信給我，信內這麼說：「我時常回憶我們在大學同學的時候，那時我們爲主所作的事何其少阿！幾多機會可以引人歸主，我們錯過了我們爲主所作的見證何等軟弱！如今回想從前荒費的光陰，錯過的機會，真叫我痛心！只有一個辦法，就是求主赦免那一切的失敗和荒謬，都在主耶穌

的寶血之下蓋着』。這信中說一個偉大的思想，幫助我們明白不少；不但是我未悔改歸主之前，那未得救的生活爲主的寶血所掩蓋；就是信主之後，有名無實，軟弱無力的基督徒生活，也是靠着寶血掩蓋。我一切的冷淡退步，我一切的失敗自私，一切錯過的機會，荒費的光陰，該做沒有做到的，都信靠主的寶血掩蓋。神的愛向他的兒女是何等的恩慈溫柔！我們一獻身給他，他就忘記我們從前的一切。既往不咎，從前的冷淡，跌倒，錯誤，缺欠，他都赦免，他還是接納我們的燔祭，那麼全心愛我們，似乎我們一生都是忠心誠實一般。所以說我們的燔祭也是贖罪祭。在我們獻身的時候，我們才覺悟，不但是未得救的生活，連從前未奉獻的生活，都是需要主赦免，都是依靠寶血掩蓋。

### 燔祭是相同一致的表示

獻贖罪祭的時候，獻者按手在祭物的頭上，表明獻者與獻物一致相同。獻者的罪歸到祭物的頭上，祭物的純潔無疵歸到獻者的身上。基督爲贖罪

祭，對於我們正是這樣，我們的罪歸到他身上，他的義歸給我們。『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爲罪，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爲神的義』。哥後五章二十一節

然而獻燔祭怎麼也按手在燔祭物的頭上呢？意思就是這樣：信徒獻身的時候，是與主耶穌成爲一致相同的燔祭，表明主耶穌怎麼遵行神的旨意，我們也與他相同。從前有人著書，用想像描寫主耶穌與門徒辭別，主告訴他們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使萬民作門徒。主又告訴他們，他的計劃是藉着門徒去傳福音給普天下，門徒當中有一位問主說：『主阿！若是我們失敗，若是我們沒有把福音傳到普世，主還有別的計劃別的办法麼？』主就極鎮靜的極清白的回答說：『我沒有別的計畫和辦法。』真的，神沒有別的計劃和辦法將福音傳遍天下，惟一的辦法就是使他的兒女和他的獨生子耶穌完全一致，要他們獻身給他。所以讓我們與主耶穌站在一條戰線上，仰望他，對他說：『親愛的主，我願意在你的救世的計畫中佔一部份，爲這緣故，我獻生命給你，我求你指示我在你偉大的工程之中那一小部份，是你要給我負責任的；』

靠着你的恩惠，我願意竭力去作。」這就是我們獻身的時候，好像把我們的手按在耶穌基督的頭上，使我們和他成爲一致，這就是『先求神的國』。

一個工程師將死；他是一代最漂亮的一個人物，他所成就的也非常偉大，許多人羨慕他，欽佩他；只是他將死的時候說了這一句傷心悲痛的話：「我現在走到了人生的盡頭，我覺悟了我一生都只做了第二等的事。」他一切偉大的成就，在他現在看來，不過是第二等的事。他最後覺悟他的一生，與神的旨意相衝突；他現在看出他沒有先求神的國，不過是達到了他個人的目的；他懺悔了，所以他傷心的說：我一生都只做了第二等的事。我們切莫要等到太遲了的時候，才發見這真理。我們可用燔祭預表的話說；我們要按手在主耶穌頭上，問他要我們做甚麼？追求神的旨意，要我們一生怎麼用神所安排的地位，無論怎麼低微，在我們卻是世界最尊貴最快樂的地位。聖經記載主耶穌「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恤他們，因爲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在這裏可見主基督與我們有一個特殊的分別，他看見人，我們

看見物。我們看見這世界的金錢，榮華，但是他看見世上失喪的人，他來爲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這是我們獻身的人所不可不有的異象；我們的眼光要改變，從看物改到看人，我們就要看見一個失喪的世界，我們就要如饑如渴的把主的福音傳給世界，我們就覺悟他已經爲我們預備了一個服務的生命。

弗所二章十節 在他的偉大工作之內，已經收納我們與他合作，這才是我們與他站在一條戰線上。

我們切莫要叫主失望！除了這個計畫之外，再沒有別的計畫讓我們把自己的生命屈服給他，以致我們可以進入他的快樂。因爲遵行他的旨意，他給我們的信息，如同從前給了但以理的『到了末期你必起來享受你的福』。或暫時或永遠，我們將要覺悟我們是在神爲我們選擇的地方，神藉着我們這卑賤的生命，成就他偉大的計畫，神因我們有大喜樂，我們與神同有大喜樂，這才是先求神的國。等到我們一生走到盡頭，我們決不致懺悔說：我一生都只做了第二等的事！

所以獻身是得勝罪惡一個最緊要的關鍵；千萬基督徒，正是在獻身的時候，爲他一生的轉機，以後就過得勝的生活，這也是理所當然的。因爲神的得勝，與神的旨意，是一而二，二而一，不能分開的。獻身就是將整個的生活，放在神的旨意之內。人這樣行，必然取得神的大能，在生活上得勝。所以若是你追求勝罪的秘訣，即是在獻身的事上，可以得着。此事亦簡單容易，只要你將你的生命和一切，交托耶穌基督。神向你所要的，沒有別的，只要你誠誠實實。你若不誠實，神就沒有辦法。你若誠實，其他一切，都隨之而來。這是得勝的生活，人的一方面，盡人力所必須的，惟一個公開的秘訣。這是一個金鑰匙，神放在你手中，能開他的寶庫，取出無盡藏來。『既從罪裏得了釋放』，那是神的工作。『作了神的奴僕』，這是你藉聖靈引導，賴聖靈能力，所必走的一步。而且因着神的慈悲，勸你要走的一步。切莫忽略這一步。因爲你行這一步，就是與神攜手，與他同行。同行得勝之路，脫去容易纏累的罪。



## 第四章 潔淨之路 勝過罪的習慣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哥後七章一節

信徒得勝罪惡，最後的秘訣，是甚麼呢？讓我們先說一個比喻。你記得祭司到會幕來，他眼睛最先看見的東西，是那大銅祭壇。他為百姓的罪，和自己的罪，獻祭。然後他進入至聖所，其次他所遇見的東西，就是銅洗濯盆。這盆是用婦女們所獻上銅鏡子做的。盆內貯滿了水，祭司看銅鏡子，看水，就照見自己本來的面目。這就好像信徒讀聖經，用神的話，照見自己一般。祭司也在這洗濯盆裏，用水洗身，潔淨自己。假若空走過去，不肯洗身，就要受死刑。這是基督徒當學的教訓。我們已經靠主耶穌的寶血，洗淨了罪過，但是我們走在人生的路上，我們每日必須潔淨自己，勝過罪的習慣。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詩人回答說：是要遵行你的話。詩篇一百二十九篇九節

我們每日讀聖經，照鏡子，一面看出神的旨意，一面看出自己的罪惡，就要

潔淨自己，脫離肉體的污穢，敬畏神，成爲聖潔。天天讀聖經，天天能發現自己的缺欠，能知道自己在甚麼事上，虧缺了神的榮耀。既然發見了，就要遵着所照明的去潔淨自己。他既然獻身與神，願意遵行，凡不與神的旨意相合的行爲，就當潔淨自己。許多信徒失敗，正在這一點。他們用信心接受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爲他們所成就的救贖，脫離奴籍，得享自由。他們又曾獻上自己，作神的僕人，在他們心的深處，着實有神的大能，奇妙的顯現。但是不久之後，漸漸的冷淡。他們昔日所經驗的漸漸冷落。他們說從前所享受的基督的喜樂，基督的平安，已經失去了！他們自己也莫明其妙。你要知道那毛病在那裏麼？就是他們還沒有學會，勝過罪惡，最後的一個大秘訣。就是他們在日常生活上，潔淨自己。神在羅馬人書第八章十三節說：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着。有人將這一節書重譯，這麼說：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習慣。這就叫我們想起主藉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我耳中聽見有羊叫牛鳴，是從那裏來的呢？神曾吩咐，將這一切治死。但是掃

羅愛惜這些，讓他們活着。照着神吩咐，我們要治死肉體的惡習，但是我們仍然讓這一切活着。神就要問我們，像問掃羅一樣。你們這般掛名是跟隨耶穌的！怎麼在你們當中，還有嫉妒，爭競，貪財，好名呢？神引導我們，安排我們，其中有我們所不能懂的，爲甚麼還要怨恨神呢？怎麼在信徒之中，還有暴躁，性急，懷恨，記仇呢？在缺乏艱難之中，怎麼對於愛我們的父，還有不信，懷疑呢？基督徒的生活上，有肉體的惡習慣，惡嗜好，怎麼還自己寬恕自己？說：神那裏指望人是完全的呢？神藉保羅所說的話，究竟怎講？神說：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神這麼說，神就要我們這麼做。我們把好些事，自以爲是小罪，自己遮着蓋着。自己寬恕自己。讓我們揭開這些遮蓋，讓神的言語的光，照耀在其內。把這些隱藏，潛伏，可惡可厭的肉體的種種污穢，毫不愛惜，天天治死。要知道這些潛伏隱藏的惡習慣，惡嗜好，奪去了我們的能力。將我們如同從寶座上，打倒下來。正如掃羅愛惜牛羊，失了王位一般。神所恨惡的，莫過於罪。然而人常是袒護，

寬恕自己。忘記了自己的地位，是神的兒女。行爲要相合，配得過召我們的主。

## 肢體裏的罪

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

羅馬六章  
十九節

醫師告訴我們，若是血中有毒，不久就傳到全身百體。如耳目鼻喉，血內有毒，不久就在身體的動作上顯明出來。照樣，罪在一個基督徒肉體之中，不久就傳到他的全身。他的眼睛，耳朵，心思，想像，都受傳染。凡他所行的，都受影響。所以羅馬第八章十三節，對基督徒說：若靠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着。總而言之：基督徒受了神的特別吩咐，要將肢體中，種種的惡習慣，惡嗜好，一律治死，毫不愛惜，這就是實際的成聖。這就是羅馬六章二十二節所說成聖的果子。現在我們一二的查看，罪所要用的肢體。

## 第一罪用眼睛

約伯說：我與眼睛立約。

三十一  
章一節

每個信徒，急須立這個約。有許多不當看

的，我們無意的看見。但是最要緊的，是再看。初看是無意的，偶然的。但是再看則是有意的，選擇的。有意選擇，就是罪。這個意思大概人人都懂。我們負責任，正在此點。我們若沒有學會得勝的秘訣，我們的失敗，就從此開始。無意看的，和有意看的，無心看的，和有心看的，其間界限分明。前者無過，後者是罪。人在世界，前者或不能免，假若我們不是藉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後者，即有心看不當看的，會引誘我們，到罪的山崖邊上，以致墮落到深處。幾多禍患，屬靈性的，或屬道德的，都是由此而生。就是人不謹慎眼目的情慾，從眼睛之門，那施行毀壞者，進入人的心內。千萬人從清潔的路上，跌倒在私慾裏羞辱中。所以要靠神的恩惠，與你的眼睛立約。保守你的眼睛，無瑕無疵。保守眼門，不許惡者進來。眼睛受毒最容易，並最厲害。從眼睛之門之路，不知敗壞了多少靈魂。戲場，電影院，淫書，淫畫，不知破壞了多少青年人！不知叫多少人的道德破產！

### 罪用心思

要保守心清潔，不但自己口中，不說污穢的言語，齷齪的故事。聽見別人說，也當即刻阻住他。因為思想是心的門，任何污穢渣滓，不許進入。不然，一進到心田裏，如同種子，就會結實。將來的禍患，就不堪設想。涓涓不塞，將成江河。起頭不謹慎，終久道德和靈性，要受莫大的虧損。切莫講甚麼故事，害人的心。也莫許人對你講甚麼故事，害你的心。防守耳門，逃避邪說。從前有人在格蘭特將軍面前，要講一個故事，先說：在這裏沒有婦女，我可以講這個故事。將軍回答說：沒有婦女，卻有男子在此。婦女不可聽者，男子亦不可聽。甚至在祈禱神聖的時候，罪惡尙且要勉強進入人心，其餘的時候，可想而知。所以要儆醒防守，進入心的各門各路，不許甚麼污穢進入。就是你安靜祈禱默想的時候，也要防備你的想像，想到污穢邪惡的境界。

## 罪用唇舌

我們用嘴唇犯了多少罪惡。急躁的話，苦毒之言，輕忽的話，不經之

談，批評議論。基督徒須要治死這些言語。百體中最險最毒者，莫過於口。口是傷人斧，舌是刮肉刀。有時傷人最甚，不可救藥。一言可以喪邦，一言可以賣友。基督徒男女失敗墮落，最多者即在此點。不謹防的嘴，在不謹防的時候，不知陷害破壞了多少生命。

### 別的罪惡

還有許多別的罪惡，是基督徒平常容易犯的。憂慮愁煩，也是罪。因為憂慮愁煩，就是不信神，懷疑神的眷顧。看作是罪，才能得勝。又有貪財和貪戀世俗的罪，幾多基督徒，做了財奴，幾乎自己還不知道這是罪。神對待我們，不如我們的意，我們就抱怨。如同古時以色列人，惹主發怒一般。還有放縱肉體的私慾，這也是有害靈魂的罪。要將這一切的罪，種種色色，都要治死。在你的生活上，行為上，不給這些罪稍留地位。

### 失敗的原因

許多基督徒，正在這一點失敗，他們不會治死身體。他們也學會了靠主

耶穌基督，看自己是死的。他們曾經獻身與神，他們經驗過神的同在，和能力。可惜就到此止步。不知道在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不知道在日常生活上，得勝自己的私慾。他們所需要的，就是聖靈，藉聖經將他們的罪惡，一件一件顯示出來。將這一切的罪，拿來到神面前，一一治死。他們所需要的，就是用神的寶劍，就是神的道，割斷日常生活的種種惡習。以破釜沉舟的心，斬釘截鐵的手，治死肢體的種種罪惡。將神的大能，取來應用在日常的生活上。

### 成全聖潔

上面所引用的經文說：要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或有人說：這怎麼能行？我們怎能潔淨自己，除去一切的污穢？誰能成爲完全聖潔呢？我們要從實際上，答復這個問題，豈不是在你的生活上，有些罪惡，你確實完全得了勝麼？即如殺人，偷竊，你在這兩件事上，總算完全得了勝。既然如此，基督徒！何不照樣，把肉體的每種罪惡，



也受良心的裁判，日日治死牠，好像你已經治死了殺人和偷竊的罪一般。此處所說成聖，並不是天性成爲聖潔，乃是說行爲成爲聖潔。信徒本性之內，並沒有聖潔，他的聖潔，是由基督住在心內而成。每個信徒，受了召命，行爲成爲聖潔。這是神定的標準，要我們成爲聖潔，脫離一切的污穢。神定的標準既然如此之高，信徒決不可擅自降低。其實就實際的嘗試說，我們若不是完全脫離了一切的污穢，不能使我們滿意。正如偷竊殺人，不能使我們滿意一般。這並不是說：我們的天性，能成爲無罪，能到不能犯罪的地位。這乃是說：在我們生活上，勝過一切罪的習慣。這是在個個神的兒女身上，可能實現的。人若失敗犯罪，却推諉說，無人能成聖潔。那是沒有話說，故意避開要點，好像打仗，故意放烟幕，想遮蓋自己的失敗，和羞辱。我們何必不老老實實，將天性的無罪，和行爲的聖潔分開，承認這二者的分別。使徒約翰將這兩樣分開得清楚明白。他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這是指天性說的。他又說：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

這是指行爲說的。換而言之：若有人說他是無罪的，他沒有罪的根性，這就是自欺。但是每個信徒，受了召命，要得勝罪的習慣，就是在基督耶穌裏，行事爲人，成爲聖潔。

神召我們，治死在地上的肢體。暗中與罪妥協，終久必公開受辱。已經脫了肉體的轄制，又回頭瞻望，戀戀不捨。主嚴厲責備這種人說：當回想羅得的妻子。舊約約伯的教訓，與眼睛立約。與新約保羅的道理，遙遙相對。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羅馬六章十三節若要基督住在心內實現，則非對於罪惡，斬釘截鐵，斷絕關係不可。若是心中懷抱罪惡，甘之如飴，藕斷絲連，欲罷不能。脚已走出，心猶難捨。既想滅絕，又多愛惜。總而言之：人對於罪惡，若沒有下決心，拚一個你死我活，若不是一刀兩斷，勢不相立。那樣的人，須要受警戒，省察自己。因爲與罪妥協，終久必遭失敗，受羞辱，自取滅亡。

## 第五章 復活之道 得勝罪的死

死被得勝吞滅

哥前十五章  
五十四節

除了我主耶穌基督之外，或者沒有甚麼人，走過這世界一遭，知道得勝的秘訣，像使徒保羅一般。他雖然與他的耶穌基督聯合，却知道死亡的道路。他也知道生命的道路，因為在基督耶穌裏，賜生命靈的律，充滿貫徹他的全身。無論是屬體的，屬心的，屬靈的，都充滿貫透了。他也知道，獻身之路，因為他做了耶穌基督的家奴，完全屈服，忠實服從。他在日常的生活上，也知道怎樣實際成聖。他看見復活的主，全然聖潔。他一看見，就如同有烈火，燒去他生活上行爲上一切的渣滓。不但如此，他在這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他也到了復活的得勝的地位。他在成聖的路上，算是登峯造極，到了頂上。他雖然經驗了一切奇妙的得勝，他的身體，還是定了死罪。直到了復活的得勝，連這身體的死，也勝過。因為主耶穌復活，勝過了死。他到了那地位，凱勝歡呼說：死被得勝吞滅了！

復活的歷史

因爲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

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

（帖前四章十  
六至十八節）

。我如今把一件奧祕的事，告訴你

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爲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這必朽壞的，既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變成不死的。那時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哥前十五章五十一至五十四節

以上的經文，告訴五件事：

- (一) 主耶穌將要在榮光裏再來。
- (二) 在基督裏死的人，必要復活。
- (三) 活着信主的人，必要即刻改變，成爲榮耀的。

(四)復活者，及存留者，都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

(五)二者皆要和主，永遠同在。

像這樣，死被得勝吞滅。聖經就是明白，確實，簡單地，告訴我們，將來奇妙的復活。這是教會有福的盼望，這是福音時代的結束，這是神的榮耀大計畫，到了極點。這就是歷代以來，所仰望等候的。當主耶穌基督，在他的全勝裏，將死吞滅，主耶穌自己，是神大能神蹟的初熟果子。以後在他來的時候，是那些屬基督的。

### 復活的擔保

前幾年我們在一處旅行，正是春天，桃花開放的時期。我們經過一座大桃樹林，據說有十萬棵桃樹。每棵樹，正穿着美麗榮耀的裝飾，無數的桃花，一齊開放。南風一起，一陣花香，令人陶醉。但是假若我們早兩個月，正當冬天到那裏，其情其景，則大不相同。桃樹皆在那裏，然而沒有花，沒有葉，甚至連生命的標誌，亦看不見。只有乾樹枯枝，好像仰天歎息，哀求

生命華美花葉，早日降臨。假若你俯首能對樹說話，你問牠們說：桃樹阿！你們站在這裏，這麼乾，這麼死，一花一葉都沒有，你怎麼能指望，將來還有一天，穿上你的榮耀華美，發芽長葉，開花結果？你們的指望，根據甚麼呢？若是那些桃樹能說話，牠們會同聲一致回答說：在我們裏面，有桃花桃子的生命，那就是我們榮耀的盼望。照樣，保羅對歌羅西的信徒說，他有一個希奇的奧祕，是神向來沒有啓示給人的。這個奧祕，舊約的先知，不知道。這個奧祕，是大使徒傳授給後代信徒，最奇妙的真理，這奧祕就是：

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

歌羅西一章  
二十七節

他們重生悔改的時候，基督即臨到他們，並且住在他們心裏，使他們成了聖潔。正是那位臨到他們，而且住在他們心裏的基督，在他們復活的時候，成爲他們的榮耀。當主耶穌在世界的時候，自己也曾說過：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照原文直譯當作我是復活，我是生命）。請注意！主耶穌不只說，有一天，我要叫你們復活。亦不只說，我是復活的能力。乃是說，我是

復活，我是生命。現在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正是這生命，有一天要將死吞滅。哥前十五章五十四節這個罕譬而喻的話，是神的預言。燎原大火，怎樣吞滅水點。東方放白，怎樣吞滅幽暗，樂隊之音，怎樣吞滅嘈雜，照樣，在我們心裏居住的基督，有一天要吞滅死亡。在他奇妙榮耀神蹟的時候。

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裏。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裏復活的，也必藉着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羅馬八章十一節所以神的兒女們，將來復活的能力，和擔保，不是別的，就是神已經復活的兒子，住在他們心裏。

### 復活在霎時之間

讀者皆記得，主耶穌答復撒都該人的話，論到復活。他們原來是想就着主的話，陷害他。他們假設一個婦人，依次嫁了七個丈夫。他們問：這樣當復活的時候，她是七個人中，那一個的妻子呢？特爲當着衆人質問，要叫主耶穌墮在五里霧中，無法出來。誰知主奇妙的答復說：這世界的人，有娶

有嫁，惟有算爲配得那世界，與從死裏復活的人，也不娶不嫁。因爲他們不能再死，和天使一樣。既是復活的人，就爲神的兒子。

路加福音二十章三十四至三十六節

復活的人，

原文是復活的兒女。這是很奇妙的說法，須要特別注意。主耶穌清清楚楚的告訴我們，神定嫁娶，是爲綿延種族，藉着神聖婚姻，生養兒女；有生產之苦，有養育之時人的身體，是漸漸長成。但是到了復活的時候，神的兒女，成爲復活的兒女。身體已經得贖，成爲榮耀不朽的身體。是在復活的時候，霎時之間，即刻成就的。全靠神復活的大能，超乎自然的能力，即時成就的。在天堂裏，是新種族。他們的身體，是在「霎時眨眼之間」即刻改變的。在天堂有千千萬萬神的兒女，他們有榮耀的身體，不是由婚姻自然而生的，所以他們稱爲「復活的兒女」。天堂也等候那時候，那有福的盼望，主耶穌再來，將千千萬萬的神的兒女，帶進榮耀裏。這些進入榮耀的兒女，是神的靈，藉着復活的榮耀，「孕育」而來的。

這個榮耀的大神蹟，成就何其神速。如同閃電，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



邊，那樣神速。主耶穌降臨，也要那樣。就在那一霎時眨眼之間，神的應許，急速成就。神的兒女，都要復活。在那時刻，神的偉大藝術，皆要顯露。在那時刻，地的墳墓，皆要裂開。其中的死者，被奪出來。從前以必朽壞的進去，現在是不朽壞的出來。

### 復活的喜樂

聖經描寫復活得勝的喜樂，是我們尚未覺悟得到的。論到這事，聖經的宣言，簡略稀少，易起誤會。豈不知道，人心中的喜樂，正是最上最深，發出言語，反倒最簡最少。母親所心愛的兒子，在戰場裏，九死一生，千辛萬苦，奔回家來。你見面，豈能高談闊論，嗷嗷不休？不是的，你只能擁抱他到懷中，心中跳躍，口中歎息，說：『嗚喲，我的兒！兒子那時在母親懷中，也不能多說話，只有從心中，叫喊一聲，母親。從人心裏深處，激烈的情感，發表的言語，簡畧稀少。基督從死復活，四十天之久，與門徒同在。他們的喜樂，真是不可言傳。那天早晨，天將亮，主站在花園裏，何嘗說了

許多話？馬利亞在那裏哭，主向她顯現，只叫喊了她一聲，馬利亞！那無限豐富的愛，和喜樂，都在這一聲呼叫中，表示出來。在我們看，豈不覺得太簡略稀少？然而在馬利亞一生，從來沒有感受過那種喜樂愉快，像聽見喊她的名字，將復活的快樂榮耀，都表示出來。再看那懷疑的多馬伸出手來摸主的傷痕，他那時，豈說了許多話？他只說：我的主！我的神！然而他那時在他心中快樂，如同潮湧，如同水流，因為確實知道主耶穌基督，已經從死復活。他親眼看過，親手摸過，那快樂真是想像不到，言語不可以形容的。當約翰用他屬靈的眼光，在湖邊，天將亮的時候，看出是復活的主，站在岸上。他說甚麼呢？只說了是主那兩個字。一說出來，那魯莽的彼得即跳入海中，他曾不認主，心中憂傷，至於破裂。一聽見是主，那心中的快樂，如風馳泉湧，不能止息。也不是人的言語可以形容萬一的。

照樣，有一天，那快樂黃金的時候要到，多年不見的面貌，突然顯現，榮光滿面。早年熟習愛慕的聲音，即刻聽見，喊叫我們的名字。如同主耶穌

喊叫馬利亞一般。那痛快，那高興，那榮耀，在一霎時之間，湧於心中，貫徹全體。那時我們忽然『被提上升，在空中與主相遇』。復活的快樂，現在如夢想，那時却是實現。從前在迦利利海邊，門徒看見主的情狀，今日重新再領會。一樣的奇妙，一樣的福樂，如今都在本身上，實現了。那時在迦利利海邊基督首先復活，成爲初熟的果子。現在是在基督來的時候，那些屬基督的，都要復活。

### 復活的再會團聚

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帖前四章十六十七節

這是聖靈感動使徒，描寫復活的時候，信徒怎樣再會相遇，重新聯合。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凡信主活着還存留的人，必要即刻改變，受榮耀。復活的，與還存留的，都成爲榮耀的身體，被提上升，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就永遠和主同在。主耶穌再來的時候，無論是死者活人，都

要改變。因爲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屬血氣的，自然的身體，不能進到那裏。惟有榮耀的，屬靈性的身體，才能進去。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以後就再沒有朽壞，和死亡。這樣從新會合之後，即刻如風馳電轉，那生活服務，等候主再來的男女，即刻被提上升，在空中與主相遇。聖經的話何等簡單而奇妙。『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我們人類軟弱的想像力，決不能想到那麼高。好像飛鳥，翱翔到天空高處，疲倦返回，只有嘆息，高不可及，仰視不到！『被提到雲裏』，其情其景，誰能想像得到？一般男女正在熙熙攘攘忙忙碌碌之時，忽然被提上升。還有的人正在密室，屈膝祈禱，忽然被提上升。又有人正在讀經，中心如焚，忽然被提上升。還有病者躺臥在床，痛苦呻吟，忽然被提上升。那時活着的人，看見墳墓裂開，自己也被提上升。那時候幾多的人要詫異希奇。基督徒忽然不見了，好像古時候，人議論以諾說：以諾與神同行，神將他取

去，他就不在世了。

在高麗有一位宣教師，述說以下優美可愛的故事。在高麗國，生於內地，有一位忠誠的宣教師，坐在他將死的妻子的床邊。他們十五年之久，共同爲主耶穌基督的福音努力，現在神要召她回家。丈夫的心破裂了，等候送終。他的師母也知道，這樣分離，在她丈夫是何等的難受。她最後留下一個信息，成爲他永遠的安慰。她說：親愛的！不要爲我憂愁，你將來還要得着我回來。你將來還要得着我。過了一個月，那位憂傷的丈夫，又坐在一個床邊，等候他獨生的兒子，一個四歲的小孩子，靈魂將要飛到他的母親，已先他而去的主那裏。那父親的心，重新又破裂了。那憂傷在他，真是不可言傳。但是那小孩子給他憂愁的父親，一個信息，和他母親所給的，相同。他說：父親阿！不要哭，不要哭。父親！我看見一個大光，照耀。父親！那光漸漸走近了。父親！是母親來了。是母親來了。我要去，我要去。父親！你不要哭，不要哭，你將來還要得着我回來。你將來還要得着我。過幾天，那

父親安葬他的兒子，前頭抬着棺木，他坐在轎子，跟在後面。在轎簾之後，他聽見一個婦女的哭聲，即刻有一個高麗的婦女，問她說：爲甚麼哭？那憂愁的婦女回答說：那位外國先生，失了他的小孩，我爲他哭。那婦人回答說：不要爲那外國先生哭！要爲你自己哭。你從前失了一女，你將來再不能得着她回來。我也失了一男孩，我也再不能得他回來。但是我告訴你一件事，這些外國宣教師，他們有一個奇妙的方法：人死了，有一天還能再會，還能得回。這兩個婦女的談話，大大安慰了，激勵了那憂愁的父親的心。他將花放在他小兒的棺木上，低頭禱告，重新獻身於主，立志更努力，宣傳主耶穌基督的福音。因爲凡信耶穌爲救主的人，有一天將要在榮耀裏，得着他們的死人回來。因爲他知道，他若是死，就要到他的妻子，和小孩那裏去。若是主耶穌再來，他們就會再到這裏來。總有一天，他們能相遇再會，重新聯合。

我們現在有的身體，雖然是神的兒女，還要下土裏，如同禽獸一般。但

是這埋葬，在黑夜墳墓中的屍體，有一天要得見光明。現在在土裏朽壞的屍體，有一天要改變，成爲榮耀的身體，與主同坐在寶座上。現在容易病死，朽壞的身體，有一天要改變，成爲永遠不死，不朽壞的。現在囚禁在墳墓裏的屍體，有一天，要改變成爲榮耀的身體，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所種的確實是羞辱，但是有一天，要收回來。因爲有一天，要在榮耀裏，復活起來。如同太陽當頂，正在天空，怎樣榮耀。如同行星，行在半夜，怎樣光彩。信徒復活的身體，照樣榮耀輝煌，不能言傳。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因爲我們是神的兒女，在基督耶穌裏面，凡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要復活。當那復活的早晨，那榮耀輝煌，壯麗福樂，真是不可思議，不可形容。

## 第六章 得勝的附帶品

### 未曾利用的能力

從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湧流出來的能力，如同一條大河，源源不息，已經快兩千年了。

主之肋旁被刺開

水血一同流出來

乃要醫我罪雙病

一脫管束一免刑

主耶穌爲我們釘在十字架上，不只赦免我們的罪，免受刑罰。也要拯救我們，脫離罪惡的權勢，免受捆綁。神的意思，不但潔淨我們，脫離罪的過犯，也要脫離罪的轄制。爲甚麼在許多基督徒身上，這個能力，沒有實現？沒有別的，就是因爲人不會利用這個能力。那捆綁我們的鎖鍊，沒有折斷，就是因爲我們的信心，還受捆綁。受自己愚昧的捆綁，懼怕的捆綁，私慾的捆綁，主耶穌基督肋邊流出來的能力，這多年來，源源不息。只怪我們不會將這能力取來，應用在我們身上，補助我們的急需。神的奇妙應許，關係主的死。那應許裏面，隱藏着能力。可惜我們沒有取用，這兩個應許就是：

因爲知道基督既從死裏復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

羅馬六章九節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

羅馬六章十四節

不可爭辨的得勝的事實

得勝之路

六十一



一：這是聖經一個不可爭辨的事實，就是神建立他得勝罪惡的道理，在我主耶穌基督的死之上。羅馬六章一至十四節

二：這是聖經一個不可爭辨的事實，就是耶穌基督已經死了，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羅馬六章九節

三：這是聖經一個不可爭辨的事實，就是凡信徒受洗，是受洗歸於主耶穌基督的死。從此罪就不能作他們的主，正如死不能作耶穌的主一樣。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羅馬六章三節至十四節

四：這是聖經一個不可爭辨的事實，就是神召一切信徒，藉着他們與主耶穌基督，在死的形狀上，一體聯合，因此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

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卻當看自己是活的。羅馬六章十一節

五：這是一個不可爭辨的歷史事實，大多數的信徒，正在這一點失敗。

他們沒有經驗十字架的第二種大功用，就是脫離罪的管束。或說脫離罪的轄制。原因就是他們不信，沒有取用那能力。十字架第一種功用，免罪的刑罰，他們既相信，會取用。只怪他不會照樣相信，取用第二種能力。

### 罪的三一

基督徒有三個仇敵，聯合爲一，來攻擊他。三個仇敵就是世界，肉體，和魔鬼。這三個仇敵，都受了審判，只是還沒有消滅。三個都定了罪，只是都還在這裏。世界給信徒苦難，基督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翰十六章三十三節聖靈充滿的基督徒，世界就沒有權柄管束他。基督已經勝過世界，如同保羅說：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在保羅看，三個仇敵之中，力量最小的，要算世界。在保羅心中，甚麼看戲，打牌，跳舞，齷齪的小說等等，不成問題，他在基督裏的新生命，全將這些東西的力量，和試誘，已經打破。他覺得自己已經超過這一切。比世界更有勢力的仇敵，就是肉體。三個仇敵之

中，這最狡猾，隱伏在各處。而且這個仇敵，是城內的奸細，常常伺候機會，響應外面的仇敵。這個仇敵還沒有消滅，雖然有的信徒誤會了，自以為肉體已經消滅。但是神「在肉體中，定了罪案」。羅馬八章三節肉體的權勢，已經打倒。十字架已經折斷了牠的鋒銳。基督得勝奏凱，肉體已經成為俘虜。雖然如此，每個信徒，必須謹慎防守，牠的攻擊最險最毒，許多神的非常的僕人，身體都帶過傷痕。第三個仇敵，就是魔鬼。他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他不住的攻擊神的聖徒，然而「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約翰十六章十一節基督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希伯來二章十四節所以這三個强有力的大仇敵，世界在我們周圍，魔鬼在外，肉體在內，都受審判，都遭了敗壞。因為有一位，權柄能力更大的，住在我們心內。信徒因此就有權利，可以常常取用主的得勝，去勝過這三個仇敵。讓我們不住的儆醒祈禱，免得入了迷惑。

### 私慾引人離開神

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

雅各書一章十四節

神是信徒生命的中心，和泉源。在黑暗中，他是我們的光明。我們本來是死在過犯罪惡之中，惟獨他是我們的生命。在我們肉體裏面，沒有良善，惟獨他是我們的聖潔。我們本來沒有神，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惟獨他是我們的指望。既然如此，凡牽引我們離開神的，就是牽引我們離開光明，生命，聖潔，和指望。進到黑暗，死亡，罪惡，和失望。凡牽引我們離開他的，我們都當不住的，殷勤躲避，努力防備。肉體的私慾，既然要牽引我們離開神，我們就當治死牠。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各一章十四節乃是肉體的私慾，牽引我們離開神。因為肉體恨惡神，與神為敵，不肯服從神的律法。肉體的私慾，總是用妖媚的聲音，引誘人離開神，決不引誘人趨向神。總是引誘人墮落，決不向上。總是引誘人趨向肉體，決不趨向基督。總是引誘人趨向罪惡，死亡，地獄，決不趨向聖潔，生命，天堂。

### 肉體的私慾敗壞生命

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章四節

這句話多麼嚴重！用平常的話說，敗壞就是腐敗，腐化。這世界被人的私慾腐化了，人生爲肉體的私慾所轄制，簡直把人的生命，完全腐化了。以致一個人做了罪惡的奴隸，就靈性說，成了一堆腐朽荒涼。這就是聖經所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羅馬八章六節人生活在世，順從肉體的私慾而行，侵佔一切，毫無抵抗。這種生活，實在是死亡。私慾在肉體之中，如同毒瘤，要消蝕一切，真實的，清潔的，屬靈的。凡服從肉體的私慾，爲私慾所轄制的人，他的靈性潰爛腐化。雖然有時潛伏隱藏，令人不容易覺察，但是腐化進行，速而且長。一旦崩潰，不可收拾。正如我們看見一株可以作棟樑的大樹，忽然崩裂仆倒，人皆驚異。細查內容，才知道多年爲蟲所蛀蝕，不過牠隱伏着，人不看見而已。照樣，幾多信徒，過『夾層』生活。多年在社會，爲人所尊敬，其實在他們心中，並不順從神的旨意爲人。在他們心中隱微之處，受私慾的轄制，或是貪財，或是好名，或是甚麼邪情惡慾，隱伏在內。一年又一年，內裏日漸腐化潰爛，終久有一天，他們的品性人格，突然崩裂

倒塌。看見的人，都詫異驚奇，以爲這人跌倒，怎麼這樣快？禍患這樣大！但細查內心的神却知道，這樣突然跌倒，乃是多年潛腐暗敗的結果。這就應了神的話說：肉體的私慾，敗壞人的生命。醉酒漢日漸下流，放蕩者如瘋如狂，守財虜又瞎又聾。他們的結局，却皆相同，腐敗，潰爛，死亡。

放縱私慾成爲風俗，屬肉體的人，效法這風俗。彼得說：不要效法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那放縱私慾的樣子。彼前一章十四節

鐵廠鑄器，必有模型，將鐵鎔化成流質，傾入模型之中，一孔一隙，盡皆充滿。等到冷硬之時，取出來，則一模一樣，完全相同。人若效法肉體的私慾而行，他的生命，如同進了模型，一言一行，一舉一動，完全做效私慾的樣子，爲世俗所捆綁。將他的生命，精神，力量，志趣，行爲，都運用在求名，求利，貪財，貪色。總而言之，貪戀世俗的虛榮，利益，快樂。他的結果，只有一條路，『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屬肉體的，就效法肉體的樣子。像這樣，一天一天，他的人生，就照這模型，鑄成了。暫時是這樣，永

遠也是這樣。他自己也許還不知道。也有一些是我們親眼能看得到的。卽如吃鴉片煙，起先是好玩，日久上了癮，每天非吃不可。這個嗜好，就影響他整個的生活。不但身體黃瘦，連人格品行，都受烟的影響。又如淫亂，放蕩之子，面貌眼睛，甚至全身，都呈現出來。貪財的人，不知不覺，養成一種殘酷，冷淡的品性。總而言之，一個貪戀世俗的人，私慾和嗜好，在他心中作主，必定改變他的品性行爲。正如彫刻匠，用他的斧鑿，雕成一塊石像一般。

### 看自己是死的

自然，這裏所說的死，不是按字面，講信徒的身體死了。最要緊的，要注意聖經說信徒的死，與主耶穌的死，大不相同。我主耶穌基督，真是死了，他的靈出了身體，離開走了，這就是身體的死。但是保羅說：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羅馬六章二節這所謂死，不是指身體。因爲他隨卽就解釋說：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可見這裏說信徒的死，

不是指着信徒自己身體的死，乃是指信徒與耶穌基督，在他的死上聯合。因爲他受洗，歸入了他的死，那個死的能力，成爲信徒所有，能勝過罪惡。這裏用看自己是死的，這個看字，非常恰當。假若拿去這個看字，就現空虛，就好像從一方牆，拿出一塊磚。或說就好像從一座殿宇，拿出一塊石頭一般。假若把這個看字拿出來，就好像把這個真理偉大的建築，——就是使徒受聖靈感動所建立起來的，——拿出這個看字，或是用個別的字代替，就現破痕，也不合式。這一個看字，就把信徒對於主的死的態度，和他自己得勝罪惡的關係，完全描寫出來。信徒有權利算自己死了，看自己死了，不是因爲他自己真是死了，乃是因爲他與主在死上聯合爲一。因此能使他打破罪的轄制，正如死的轄制，在主身上已經打破一般。信徒藉着與主聯合，信徒藉着與主聯合爲一，與基督同死。這是新約論得勝罪惡道理的基礎。人的道理論到得勝罪惡，是由潔淨做起。神的道理論到得勝罪惡，是由死做起，——就是我主耶穌基督的死。信徒因信與他聯合爲一，這死在他身上，即發生效



力。根據這個偉大的真理，我們才能懂得那奇妙的話說：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上活着呢？

羅馬六章二節

### 律法因爲肉體的軟弱不能使人得勝

人在罪惡的深淵裏，掙扎拚命，與他心內的罪惡奮鬪，灰心失望，到了極處。這不是律法可以拯救的。因爲律法的力量太短，夠不到人類墮落的深淵裏。用比喻的話說：惟有耶穌基督，神救命的繩子，才有那麼長。無論人墮落陷溺怎麼深，主耶穌的救恩，總夠他用的。一個淫蕩之人，豈是一條誠命，可以醫治他那放縱情慾的瘋癲。一個多年爲鴉片烟所束縛的人，一條誠命，豈能夠止他的癮？守財虜，他的金子如同鍊鎖捆綁，任他聽一條誠命，立一個好志向，豈能折斷他的捆綁？不能！不能！惟有主耶穌基督能。因爲這些罪惡手下的，可憐的奴僕，所急需的，就是內裏的生命。若曾傳一個叫人得生的律法，義就誠然本乎律法了。加拉太三章二十一節注意，叫人得生的律法。但是絕對沒有這種律法。沒有律法能叫人得生命。律法只能勸勉人順從，卻不能

賜人生命去順從。律法只能令人得勝，却不能賜人力量去得勝。律法只能激勵人的志意去行，但是不能使人勝過肢體中的罪。律法實在是聖潔的，公義的，屬靈的。但是不能勝過罪和死的律法。除了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我們，再沒有甚麼能救我們，脫離罪和死的律。主耶穌，除了他之外，再沒有誰能供給我們得勝的生命，使我們藉着他的靈，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羅馬六章四節

## 罪身

羅馬六章六節

這個說法非常難解，不敢輕易下斷語。大概是指兩件事。第一指我們的身體說，罪身就是說身體是罪的工具，人用身體去犯罪。身體本來有這兩種用處，可以作義的工具，亦可以作罪的工具。信徒獻身與神，就是將從前用以犯罪的身體，現在成爲用以行義的身體。保羅在羅馬六章十九節，把這講得很清楚。他勸信徒，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以致於行不潔不法的事。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或說作工具）以

致於行義成聖。人的身體，既然能做犯罪的工具，那個身體就稱爲罪身。第二：這個說法，也是指着身體是罪惡的居所，所以稱爲罪身。因爲聖經看肉體是罪惡的淵藪。保羅更說，他自己之內，沒有良善。他特別慎重用這說法，他說：在我裏面，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羅馬七章十八節再者羅馬八章三節說：『律法既因肉體軟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爲罪身的形狀』。同時又說：在肉體中定了罪案。由此可見肉體就是罪惡的居所。羅馬七章二十五節保羅說，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我肉體却順服罪的律了。由這些經文，可見很清楚，肉體或說身體，就是罪惡的居住，所以稱爲罪身。總而言之：罪身二字，就是指着這血肉之體，或看爲犯罪的工具，或是指明是罪惡的居所。

### 罪身滅絕

羅馬六章六節說：因爲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有人因此相信，只要人一信基督，成爲信徒，罪在他裏面就滅絕了。他

們也引用這節經文作證據。但是請特別注意，這裏所說的罪身，若是指着爲罪的工具（參前一段）的身體，那決沒有滅絕。因爲我們還住在身體之內，還在世界過生活。再者若是罪身指着肉體是罪惡的居所，這又不能說肉體已經滅絕。因爲保羅全部的著作，常儆戒信徒，要防備肉體的詭計，承認肉體常常存在。又勸勉信徒，惟獨基督的十字架，能勝過肉體的勢力。這也須要信徒，常常在基督耶穌裏，體貼聖靈行事。這樣看來，肉體也沒有滅絕。那末，怎樣才是正當的解釋呢？原文此處譯作『滅絕』，他處又譯作『敗壞』。我們可以將羅馬六章六節所用的滅絕二字，改作又一種譯法，或者能幫助我們，容易懂得這個難題。

在希伯來書二章十四節，論到基督，這麼說：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此處譯作敗壞，與上文譯作滅絕，原文同是一個字。自然此處不能譯作基督藉着死『滅絕』那掌死權的魔鬼。因爲基督明明的沒有滅絕魔鬼。魔鬼在世界，仍然執掌大權。所以譯聖經的人，到了此處，就另用一

個譯法，說敗壞魔鬼。英文敗壞二字，又譯作『使他等於零』，或作『取消他的職權』。這樣譯法，就恰當。基督已經打破撒但統治聖徒的權柄，使他等於零，取消了他的職權。從前已經講過，信徒的三個拚命仇敵，就是世界，肉體，和魔鬼。這三個都沒有滅絕。但是基督爲信徒，已經取消了他們一切職權，只是沒有滅絕。正如撒但和世界，沒有滅絕一般。但是基督的十字架，基督的大能，在信徒裏面，已經取消了他們的職權。所以羅馬六章六節說：我們的舊人，和基督同釘十字架，就使罪身的勢力等於零，在我們身上他的職權，已經取消，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 第七章 得勝的附帶品

撒但用肉體，肉體是撒但作工的區域。這件事是基督徒應當記念的。耶穌基督曾對一個門徒，而且是他親信的門徒，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世界是撒但作工的工具。肉體却是撒但作工的區域。撒但進入其中，作工。信徒須要記得，他甚麼時候放縱肉體，甚麼時候就是給撒但機會，用他自己爲

工具。這個事實，應該喚醒我們，叫我們謹慎儆醒，切莫放縱肉體的情慾。因爲體貼肉體的，就是死。肉體不服從神的律法，而且與神爲敵，恨惡神，和一切屬神的事。所以肉體是魔鬼隨時可進的一個工廠。作他最毒最辣的工。所以一個基督徒，當他體貼肉體，如同彼得的時候，就老老實實對自己說：我現在，在這一件事上，體貼肉體，就是將自己給撒但，作了工具。這樣省察自己，就是喚醒自己。這是大有益處的。一個基督徒放縱情慾，那結果如何，真不堪設想。大衛一次忽略這事，讓撒但進入了他的生命，以後的禍患，何等可怕。所惹的愁苦，羞辱，真是說不出來的。以後良心的苦楚，憂傷，痛悔，愁苦，悲哀，何其大，而且多！再想到影響別人的生活，貽害子孫，一次犯罪的行爲，誤了他一生。真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這句話不但對於未重生的人，是真的。就是應用在信徒身上，也是真的。而且正因爲是神的兒女，跌倒犯罪，痛苦禍患，更加厲害。

## 除根

有的信徒，並且有時是極虔誠的信徒，相信一種得勝的道理，總而言之，稱爲除根。他們說人只一信主耶穌基督，就成爲聖潔，脫離了罪惡的根性。他們說罪性已經斬草除根，常引用一節聖經自圓其說，就是約翰壹書一章七節：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論到這一節，請注意以下四件事：

一：這經文說明信徒，並不是只要一次信仰，即能洗淨一切的罪。乃是與神同行，不斷的相交，藉着神的真理，和聖靈，在光明中行走，才能洗淨一切的罪。只要人不懷成見，容易看出這條道理。

二：若說這節經文，意思是將罪根剷除，這話就毫無根據。這裏所說洗淨一切的罪，聖靈並沒有說是罪根。我們若詳細考查聖經同樣的說法，就知道這說法，意思常是指犯罪的行爲，所負的責任。並不是指犯罪的根性。舊約用血獻祭，代表這裏所說主耶穌的血，是洗去禮拜者犯罪行爲的責任，赦

免死刑。這一切都預表將來新約赦罪的真理。舊約也有爲無知誤犯的罪獻祭，洗去良心中的不安。利未記四章二節 這個真理，恰是約翰壹書所教訓我們的。一個信徒若是在神的道，和聖靈的光中行走，他與父神相交來往，耶穌基督的血，就要洗淨他一切的罪。就是他無知誤犯的罪，神因主耶穌，要赦免他。這就是基督贖罪的工作。假若他不洗淨我們，我們無知誤犯的罪，仍然負責任，不得赦免。我們就與他無關無分了。

三：除根的道理，與重生的道理，又相衝突。保羅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假若舊人已經洗淨，何必須要新造呢？亞當未墮落之先，不須重生。因爲他被造的時候，是按着神的像，沒有罪惡根性的。所以一個人若除了罪根，那就到了亞當墮落之前的地位，他就不須要重生。正如亞當不須要重生一樣。既然如此，基督又何必對尼哥底母說：你們必須重生。若是從肉身生的，就是第一次生的，能潔淨，剷除罪根，就不須再從聖靈第二次生了。換句話說，除罪就不是重生，不過是將原來的肉體，成爲聖潔。那



就不是新造，乃是將舊的成聖。保羅說他是用肉體順服罪的律。羅馬七章二十五節所以肉體中的罪，若是能除根，那末肉體就能成聖，而且就不須要新造。還有一層，像這樣剷除了罪根的父母，生育的兒女，就應該沒有罪。因為父母既沒有罪的根性，怎麼能將惡性，遺傳給子孫呢？

四：除根也不是神的方法，譬如這裏有棵野蘋果樹，果子酸而且苦。神若是要的話，自然能斬除這野果子的酸性苦性，使他成爲甜美可愛的家蘋果。但那不是神的方法，神要教那農夫，將一枝家蘋果樹，接上在野蘋果樹之上，然後這接上的新枝，就結甜美的家蘋果。在那新枝以外，所結的蘋果，仍然是酸苦的。照樣，神也能將屬血氣的人，使他們的天性，改變成爲聖潔無罪的。但那不是神的方法，藉着信他，將一個新生命接上，就是他兒子耶穌基督的生命。以後住在信徒裏面的聖靈，結出的果子，是從聖靈而來。凡不是從聖靈結出來的果子，仍然是酸苦的。

屈服是一次發起，和一個進行。

誠實的基督徒，有時心中起煩惱，因為他們的生活，不是在各樣事上，合乎神的旨意。所以他們就想自己不是完全獻身於神的人。沒有完全成聖。論到這一件事，須要記得，人屈服於神，這個屈服，是一次的行爲，也是一個手續。人屈服於神，獻身於神，就好像一個人投軍，簽了名，願意當兵，爲國家服務。他一次簽名的行爲，以後終身作軍人，都作爲有效。他一生餘下的光陰，盡軍人的職務，不過是實行他投軍的時候，所簽的字，所立的約。以後在他作軍人的職務上，也許有缺欠，犯軍法，與他從軍的時候，所許的願不相符合。然而這以後的缺欠，卻不能使他投軍所立的約，歸爲無效，所簽的名，亦不因此成爲偽造。又如結婚是一次的行爲，彼此立約許願，婚禮舉行之後，夫婦二人終身相愛相助。也可說是實行在婚禮所立的約。假若丈夫或是妻子，以後有甚麼行爲，欺負對方。然而也不能因此就叫原定的婚約，失效。羅馬十二章一節，勸人獻身於神，那是一件確定的行爲，如同投軍簽名，成婚許願一般。羅馬六章第十九節也說了一個獻身，這

就是已經一次獻身的人，終身不住的，獻上自己的肢體，作爲義的奴僕，以致於成聖。後一次獻身，就如同投軍之後的服務，結婚之後的忠實。這樣看來，信徒在他的生活上，不幸有時跌倒，與他起初獻身成聖的標準不合。這個跌倒，並不能使他從前向神獻身的立約，歸爲無效。也不能使從前屈服的行爲，成爲虛僞。這不過是叫那信徒懺悔，認罪。跌倒了起來，再恢復原狀。將自己的生命，回到主耶穌寶血洗淨之下。

### 不負肉體存在的責任

神的兒女常有以下的經驗：正在最神聖的時候，卽如禱告默想的時候，偏有邪惡的思想和授意，羈入心中，不由自己的，想像一些污穢的事，是他本心所畏縮，決不敢做的。這時候他才覺悟，罪真可惡，真討厭。這樣的信徒，應該明白，雖然他對於體貼肉體而行的事，負責任。對於肉體的存在，却不負責任。正如面皮生來是黃是白，眼睛生來是黑是藍，我不負甚麼責任。這是由祖宗遺傳，我不能強求的。照樣信徒發見他犯罪的肉體，仍然存

在，他也照樣不負責任。惟有人放縱肉體，體貼肉體行事，才有責任。人在最神聖的時候，尙且有邪思惡念，羈入心中，這就證明神的聖經是確實的。卽如保羅說：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既然如此，無罪與負責任，二者相去甚近。究竟甚麼時候是罪？甚麼時候却不負責任？路得馬丁將這道理，用一個家常的比喻，形容得甚清楚。他說：雀鳥在我們頭上飛，我們不負責任。但是雀鳥若在我們頭髮裏做了窩，我們就負責任。這恰恰是這個真理的寫照。人在最神聖的時候，還有邪惡的思念和想像，這並不是個人的罪。但是我們若打開心門，自己選擇接受，故意懷抱持守，這些淫思邪念，那就成了我個人的罪，負相當的責任，就必須承認悔改，靠主耶穌的寶血，洗淨。好像是實行了這些罪惡一般。我們也要記得，我們越學會在基督耶穌裏聖靈的律法，我們的心中越充滿神的同在，與神團契，爲神服務，那末樣這些污穢黑暗的雀鳥，就會逃避。聖靈彷彿鴿子，他的同在，他的聖靈，就越發充滿我們的心，這就是積極成聖的方法，是每個信徒喜歡知道

的。

### 兩個極端

論到得勝罪惡，人容易走兩個極端。一個極端就是主張除根，說罪惡的根性，都剷除了。照這一派的理論，信徒一信主耶穌，就全然洗淨，連罪惡的根性，也剷除了。這種道理，當然講得好聽可愛，因為人心羨慕到這種境界，絕對成聖，而且方法又簡單，人樂於遵從。然而新約的教訓，清清楚楚的告訴我們，這並不是神的方法。上文我們已經研究過。再者還有的人，又走那一極端，他們不承認聖經的真理說，我們再不欠肉體的債，體貼肉體而生活。神召我們，要我們行事爲人，體貼聖靈。這樣的人對於得勝罪惡，所有的觀念，所走的路又是個極端。他們的生活，常常是在羅馬七章的境界之內。雖然神召我們，要與復活的主，更進一步，進到羅馬第八章的境界。但是這種人的態度，由他們平日的談話，可以表示出來。他們說：自從人類墮落以來，沒有人在今生，能完全遵守神的命令。每日行事爲人，在思想言語

行爲上，免不了犯罪。

這樣說話，所說的是真理，卻是片面的真理。所說的不是謊言，却是沒有將整個的真理，說明出來。人不能完全遵守神的命令，這所說的，是不錯的。然而還有一方面的真理，却沒有說出來。甚麼真理呢？信徒不只是一個人，信徒是基督住在他裏面的人。人有基督住在心內，與沒有基督住在心內，這個分別太大。這就把人從羅馬七章的境界，遷移到羅馬第八章。人自己所不能夠的，藉着住在他裏面的基督，卻能夠。那樣的人，再不體貼肉體的私慾行事，乃是照着住在他裏面的基督，照着他的愛心，和能力行事。每個神的兒女，應當防備自己，不走極端。既不可有剷除罪根的錯謬，亦不可陷在罪中的生活。二者皆不合聖經，皆害人不少。一個信徒常常失敗跌倒，確實是羞辱主耶穌基督，與神的召命也不相配。我們有時疏忽跌倒，但是跌倒，倒在罪中，與生活在罪中，大有分別。失腳下水，即刻起來。與臥在水中，大有分別。保羅問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着呢？這個問題

只該有一個答復，也是保羅的答復，說：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哥後七章一節

然而這並不是主張罪惡的根性剷除，這乃是說信徒成聖，是有進步的。藉着神的道，和神的聖靈，信徒日漸長進，直到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信徒重生的時候，是個轉機，是個起頭。以後成聖的生活，是日漸進行，是要天天努力，作成的。

### 效法他的死

聖經說信徒要效法基督的死，也說效法他復活，和他同死同活。

羅馬六章八節腓力比三

歌羅西三章一節這些說法，極有意思，能幫助我們明白。我們須要特別思想：基督確實死而復活，他的血肉之體，改變成爲榮耀靈性的身體。我們却還沒有到這地步，所以說：我們與他聯合，只能效法他的死，效法他的復活。這就是說，我們和他一同有靈性的復活。所以保羅說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歌羅西三章一節我們的身體尙未復活，這是很明顯的。只有死了的人，才能復活。我

們還沒有死，還住在身體之內，既然如此，我們解釋與基督同死同活，必須按着聖經和常識，才合乎理性。論到主耶穌，聖經說他成爲罪身的形狀，或說效法罪身的形狀。羅馬八章三節然而他沒有罪。論到信徒，聖經說要與他聯合，效法他的死。然而我們仍然生活在血肉的身體之內。主耶穌現在卻不然。主耶穌身體從死復活了，我們就身體說，卻還沒有。然而我們與他同死，並不是身體真死，乃是效法他的死。這裏面卻大有潛伏的能力，爲得勝罪惡的秘訣。主的死潛伏的能力，就是他藉着死，打倒了死的權勢。只要我們與他聯合，效法他的死，那樣他死的能力，就是我們的。靠這能力，就可以打倒死的權勢。

我們既然身體還沒有死，我們的靈還沒有離開這身體，聖經宣佈說，是因罪而死。羅馬八章十節所以我們活在這身體之內一日，就不能剷除罪惡的根性。

### 說成聖的推論式

聖經是一部奇妙的論理書，有時只要選擇幾節，擺在一處，即可成爲一



個真理，最強有力的辯論。論到成聖的真理，就是這樣。以下擺列兩類經題，就可證明得勝的生活，整個的教訓。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約翰壹書 一章八節

在他（指基督）並沒有罪。約翰壹書 三章五節

凡住在他裏面的，就不犯罪。約翰壹書 三章六節

整個論得勝的真理，全都在此。人人在他自己裏面，都有罪惡的根性。

人若不承認，卽是自欺。但是在耶穌基督裏面，無論甚麼罪，都沒有。雖然我們都有罪惡根性，然而他吩咐我們，可以住在他裏面，這就是得勝罪惡的秘訣。

讓我們再看一類的經文：

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羅馬七章 十八節

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歌羅西二章 九節

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加拉太二章 二十節

由這幾節經文，我們再看一個真理，如以上所看的，恰恰相同。我的本性是墮落的，爲罪所污染，所破壞。就我的本性說，就我的肉體說，在我裏面，沒有良善。但是在耶穌基督裏面，神的一切豐盛，都有形有體住居在內。那位基督又活在我裏面，所以只要我住在基督裏面，神的一切生命豐富能力，都成爲我所有。請注意以上所引用的兩個推論式，論到得勝成聖的真理，何其符合相同，這要警告我們，在我們自己本性，沒有聖潔。又指明給我們，惟獨在耶穌基督裏面，有豐盛的生命，和圓滿的得勝。又告訴我們，只要我們住在他裏面，惟獨他是聖潔的，倚靠他，我們也能成爲聖潔。這樣警告我們，依靠肉體的危險。倚靠肉體的人，必有靈性的禍患。這樣又指明給我們，得勝罪惡的秘訣。那秘訣就是基督耶穌自己。他住在我們裏面，他藉着我們生活。基督徒的生活，沒有別的，就是一面不自恃自滿，或說不倚靠自己。又一面，常常不住的倚靠基督。這樣就必引我們，到得勝的境界。

## 一個偉大的經節

聖靈藉着保羅將這得勝生活的大問題，只用一節經文，陳述出來，真是言簡意賅。這節經文就是羅馬人書第六章二十二節，讓我們分析如左：

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釋放

作了神的奴僕，——獻身

就有成聖的果子，——成聖

那結局就是永生，——耶穌基督

這四句話，講四個大道理。第一句：但現今你們既從罪裏得了釋放，這是說神已經做了的事，神釋放了我們。本書開頭兩章所講的，就是這個大道理。第二句：作了神的奴僕，這是說人一方面該做的事，信徒自己必須做的，就是獻身於神。那麼樣，神才可以在人裏面，藉着人，作成他釋放的事。第三句：就有成聖的果子，這是說到信徒一次獻身之後，每日的生活，該當聖潔，脫離一切污穢。這就是本書第四章所講論的。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

以成聖。

哥後七  
章一節

信徒若是不住的將肢體服從神，神就在信徒裏面，運行感動，使他每日的生活，都有成聖的果子。第四句所說的道理，就到了極點，那結局就是永生。永生是甚麼呢？主耶穌自己說，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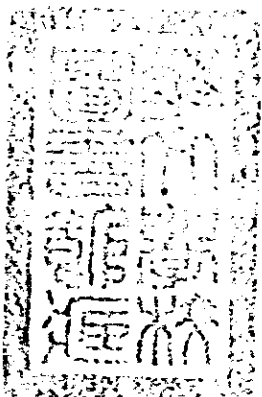
約翰十七  
章三節

這樣看來，我們基督徒的生活，

在聖潔上，日漸長進。究竟是甚麼結局呢？如同上山，登峯造極，是在何處？答：那結局就是永生，我們成聖到了極點，就是在我們心內，日漸認識耶穌基督。他榮耀的光輝，日漸向我們顯露出來。我們敬畏神，得以成聖。結局就是認識更清楚，那位在我們裏面，完全聖潔的主。這就是保羅心裏的大願望。他說，他心裏最大的願望，就是認識耶穌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他爲要達到這個目的，他撇棄一切的重擔，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爲要得着基督。因爲他以認識主耶穌基督爲至寶。基督耶穌降世，不但是要賜我們生命，這是在我們重生的時候。並且要賜我們更豐盛的生命，這就是在我們重生之後，在主耶穌的恩惠和認識上，日漸長進。

藉着聖靈的能力，他要將我們裏面的豐盛生命，更加深造，更加豐富。這樣成全我們的聖潔，到了極點，就是完全認識主耶穌基督，惟獨他是生命，他是我們的一切。

得勝之路終



得 勝 之 路

版 權 所 有

原 著 者

馬

雅

各

譯 述 者

陳

崇

桂

出 版 者

中 國 基 督 聖 教 書 會

印 刷 者

漢 口 聖 教 書 局

發 行 者

漢 口  
上 海

中 國 基 督 聖 教 書 會

**THE WAY TO VICTORY**

by

**James H. McConkey**

Translated by

**Marcus Ch'eng**

---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HANKOW AND SHANGHAI.

713 2

